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信笺

泽文旅函〔2021〕43号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关于做好近期强降水天气过程防范工作的 通 知

各乡镇、文化市场经营单位、旅游企业：

从7月10日下午18:00起，泽州县境内出现大范围强降雨天气，7月11日上午，我县山河、南岭、金村三镇降雨量已达200mm以上，预计未来24小时内我县仍将出现50mm以上降水。为贯彻落实好上级防汛部门和县委、县政府关于当前防汛工作的指示要求和安排部署，持续做好“七下八上”防汛关键时期水旱灾害防御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确保我县安全度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健全机制体制，加强监测预警

根据泽州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做好近期强降水天气过程防范工作的通知》泽汛发〔2021〕10号文件精神和《关于做好当前防汛救灾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各乡镇、文化市场经营单位、旅游企业要高度重视、积极应对；要进一步加强防汛会商，密切关注天气、雨情、水情和汛情变化；要及时通过广播、电视、报纸、短信、微信等传播方式，

及时了解暴雨、山洪等预警信息；要对本场所防汛设施进行再次检查，确保设施完好；要进一步加强对场所低洼、高陡边坡的巡查次数，并及时排除一切隐患，确保安全度汛。

二、做好洪涝和地质灾害防范工作

由于前期降雨较大，土壤含水量较高，极易发生洪涝和地质灾害，要进一步做好洪涝和地质灾害的防范工作。文化市场经营单位要加强对场所内低洼处、房屋是否漏渗、切坡建房的监测和巡查，发现险情及时预警、及时疏散，确保安全。文保单位要加强防汛应急设备投入与人员值班巡查，加强建筑物本体的安全检查；木质结构建筑物存在隐患的单位，要采取有效的加固、排水、防渗等排险措施。各景区景点要加大对辖区内高陡边坡、极易发生小流域山洪、地质灾害易发生区、景区道路、高危娱乐项目等重要点位的巡查，及时了解天气情况，如遇极端天气，要立即关闭一切游乐项目，做好游客安抚工作，并组织游客安全撤离；涉水的设施设备，要加强同涉水主体单位的沟通，泄洪期停止运行。旅行社要密切关注国家发布的地质灾害信息，对易发生灾害的地区，要做好预警和预测，及时调整旅游路线。

三、强化责任落实，认真履行职责

各乡镇、文化市场经营单位、旅游企业要以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为首要目标，全面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按照各自职责分工，做好当前防汛工作。要保障各类防汛物资储备充足到位，积极加强对从业人员防灾救援能力

的培训；要加强用电线路巡查和安全检查，防止因为漏电引发火灾和触电伤亡事故，确保行业安全无事故。

四、加强应急值守，确保信息畅通

要严格落实汛期 24 小时值班、领导带班和灾情速报制度。确保值班人员及带班领导“在岗、在职、在责”，做好防汛值班值守工作，带班领导及值班人员必须保持本人手机、值班座机通讯畅通。对突发汛情按照省政府规定的突发事件报送有关规定第一时间上报灾情，不得虚报、迟报、瞒报和漏报，同时做好抢险救援工作，确保有效处理各类突发事件。县文化和旅游局 24 小时值班电话（0356—2099299）。

五、其他要求

鉴于当前严峻的防汛形势，我县景区景点现一律暂时关闭停止营业，具体开放时间等待通知。

